

张欣:生活是高山大河,也是日常琐碎



张欣 受访者供图

今年3月,张欣的散文集《泡沫集》突然蹿红,一夜之间卖断货,出版社紧急加印。

这本书,是张欣近年来的短文结集,她称为“浮躁律动时代的些许泡沫”,出版之初,就连她自己也不看好。

之所以卖断货,与作家同行黄佟佟横空出世的推荐有很大关系。在推荐语里,黄佟佟称之为“人生智囊总集,世事精深组合”。如何智囊?如何精深?这个现象很能说明问题——有位护士长在看了之后,激动之下,给单位的护士姐姐们团购了二十本,并建议她们,如果有任何人生疑问,务必翻开此书。

到了4月,张欣长篇小说《狐步杀》在首次出版7年之后,以典藏版形式重归。小说的故事从两起看似普通的案件展开,老干部老王因为看护的疏忽突然死亡,在医院与家属的调解中,家庭中所有暗藏的矛盾和纠缠迅速恶化;服装设计柳三郎因为妻子外遇而离婚,而妻子的外遇对象被通缉,一夜之间人间蒸发……

似乎是一本再普通不过的都市悬疑小说,但实践证明,它经受住了市场和时间的严酷考验,被读者、评论家和编者同时认可。

张欣高产,出道四十年,佳作迭出,叫好又叫座。她以书写都市而成名,被评论家雷达誉为“最早找到文学上的当今城市感觉的人之一”。同时,她又是影视圈的红人,根据其原创小说改编的电视剧《浮华背后》曾创下高收视纪录。

文学、影视两栖的她,过得游刃有余。她不在乎自己纯文学作家的名头,但又不惧编剧本,也不惧写千字文。在“纯”与“俗”之间,张欣自如地拿捏着分寸。“怕把笔写坏了”的那种担忧,她从来不曾有。

现代快报+ZAKER南京记者
白雁

1

读品:您的创作几乎全是都市题材,就我的阅读经验,很多有“野心”的作家,都有浓厚的乡村情结,您在小说题材方面究竟是如何规划的?

张欣:写都市,首先肯定是跟个人的经历有关系。每个作家都是这样的,特别是一开始写作的时候,就是要写跟自己最亲近的事,才能表达清楚。我从小在部队大院里长大,15岁就出去当兵。那个年代,很多文学作品都写农村题材,那些作品非常厚重有力,像《红旗谱》《创业史》,到后来的《老井》《白鹿原》等。有一次我们请陈思和老师来广州讲课,讲到为什么都市题材的文学作品在中国出现得这么晚。过去很长的一段时间,我们都是乡村思维,你在乡下搭个便车,会说,我是村西老孙家的。人家再问,你是孙家老几啊。可能就回答说是老三。然后可以聊下去。可是,都市给人的是飘零感,唯一的证明是一个手机号码,关机这个人就不见了,彼此都是没有根基的,相对的文字就会飘。我对都市文学的理解,它更注重内心世界。

读品:您是如何保持对生活和社会的敏感度?

张欣:实际上没有那么复杂。我们现在的很多作家,更注重自己的位置,其实是自己有点儿站高了。我们老提“下生活”,但我对生活的理解不是这个概念,我觉得生活就是你在生活里。首先你站位要低,你就是个普通人。第二个,一定要水里、火里大家都一样。你要是总站在岸上,你说的那话谁爱听啊?

以前的作家老舍,说过那么一段话,大致意思是,好不容易想出一个题材,宏韬大略那种,好不容易要下笔了,然后小女儿跑过来拉着他的手说:看猴儿吗?问他去北京动物园看猴儿吗,他就跑戏了。老一辈的作家,其实已经为我们做出了很好的榜样,还有比如像是汪曾祺,像柳青,他就是连北京户口都不要了,直接去农村,写了《创业史》,高级干部,谁能做到啊?

写作就是写日常,在一个同质化的时代,如果你在日常生活里没有足够的个人体验,那还能



《泡沫集》张欣 著
河南文艺出版社

张欣

江苏人,生于北京。1969年应征入伍,曾任卫生员、护士、文工团创作员,1984年转业。1990年毕业于北京大学作家班。现任广州市文学创作研究院专业作家。中国作家协会全委,广东省作协副主席,广州市作协主席。主要作品有长篇小说《深喉》《不在梅边在柳边》等。

写什么?说回来,其实写日常特别难,需要有发现的眼睛,要有触角。我跟大部分广州人一样,听说哪个地方有东西便宜,也冲去,也乐于了解哪个超市的东西晚上会降价,知道这些,我不觉得掉价。在广州这个地方,我跟生活是平视的,我就在生活里。

读品:您的文学创作一直观照情节的丰富生动甚至通俗易懂,但同时在思想性上又始终坚守严肃文学的立场,如何在二者之间找到平衡的?

张欣:又要说到对都市文学的理解。我觉得小说从话本过来,它的主要功能就是解闷。当然,比较晦涩的那种文本,它里面是有文学体验的,肯定是很宝贵的。但是作为文学作品,如果一开始的门槛设得高,让人家读起来感觉比工作还累,那就不是我的价值观。我觉得,首先就是要好看,要吸引别人。小说,就是往里里说。有人告诉我说:张老师,我看你的小说,都是在上厕所的时候看。我觉得很好啊,那有啥,我不觉得就浪费了。

当然,小说用来解闷,但也不能全放弃对思想性的坚持。我其实挺吃亏的,人们会觉得好看的就不深刻,所以后来我就放弃了争辩。但我要不要推销我的价值观?当然要,向上、善良、美好,这些东西,我还是蛮坚持的。我希望人家看了我的小说,觉得虽然人性有恶,但人也有神性的一面、伟大的一面。在我看来,文学还是黑夜里的明灯,能起到它微薄的作用。这也就是我认可的文学的终极意义。

2

读品:您有多部文学作品被改编为影视剧,具体有哪几部?在您看来,为什么会“触电率”这么高?

张欣:我的东西确实有挺多被改编成影视剧,我在影视圈比在文学圈有名,但要把这些列成一个名单,我觉得意义不大。你这个问题,我要反过来答。其实我的都市题材小说蛮难改的,举个例子,像《浮华背后》,收视率还不错,还有《嫁衣》,刘蓓和吴秀波演的,还行。其他的,比如说《深喉》,小说收获的评价不错,但改成电视剧就不那么红,即使有大咖加盟。其实,这从某种角度正说明都市题材的文学,还有影视作品,我们还有很长的路要走。像前两年,亦舒的《我的前半生》都拿出拍了,就可想我们对都市剧的求贤若渴。都市剧难拍,还跟资本的大规模进入有关,谁出资谁就有权利提要求,改来改去,面目全非。最后就剩古装剧、霸道总裁这一类了。

读品:在您看来,小说创作和影视编剧的同异在哪里?编剧的经历和经验有没有反过来影响您的小说创作?

张欣:差异肯定是有,而且品种不同,一个是馒头,一个是面条,做法本来就不一样。每个人立场不同,小说家可能会觉得,你根本就没把我的精髓改出来,那影视又会觉得,你就写一个人永远在那里想啊想的,这怎么拍?我们就说最实际的,剧本的短句子多,不用特别写景。蓝天,句号;黄沙,句号;秋风,句号。这么一列,导演都明白是怎么回事。但小说你就不能这么写了。

编剧对写作的影响,我其实挺注意的。写剧肯定挣钱啊,但我不是老写剧。写剧会不会把笔写坏了?我觉得会有的,所以得有个度,不要写疯了。如果觉得它侵蚀到小说创作了,就得当心。作为我自己,其实还蛮看重我作为小说家的名分的,所以我就得小心了,犯不着把笔写坏了。对我而言,写剧本是重复劳动,我更喜欢创造性的劳动。

3

读品:如果您推荐自己的三部代表作给读者,您会推荐哪三部?

张欣:首选就是《狐步杀》,我觉得它还是有点神来之笔。故事是在凶杀案里展开,但探

讨的是人性与恶的距离,是好人、有才华的人为什么更容易激情杀人的原因。再就是我很早之前在《收获》杂志发表的《对面是何人》,后来上海文艺出版社出了单行本,那个小说流传得不是很广,搞影视也没搞成,有影视公司拿去,剧本老是过不了,开发不出来。这部小说就是讲两口子中了彩票,然后对半分,各自去实现自己的梦想,然后就变得鸡鸣鸭血一头包。还有就是最新的《千万与春住》,写人的变形,为了改变而付出的惨烈代价。这部小说里,我把通常意义上人们认为特别完美的那个女人当作二号写,很虚。什么样的女人完美?我过去受传统观念的影响深,但后来有了转变。想起来,前段时间有人说,贾玲拍的电影《你好,李焕英》很好,但是她没孩子。这个说法真是让人吃惊,这是什么狗屁逻辑,感觉说这话的人思维还停留在原始社会。

读品:您有一个微信公众号“岁月无敌问张欣”,新媒体对您的文学创作带来什么影响?

张欣:有很多作家是不写小东西的,他们怕把手写坏了,但是我不这么觉得。我当年给很多报纸开过小专栏,在我看来,写作就是基本功,拳不离手,曲不离口,好演员早晨都要吊嗓子。搞写作,为什么有人后来就捡不起来了,因为这支笔,你写太少,就生了。你想想,你做菜,可是你妈来了,然后你就不会做了。就是这么简单。开公号,一个是练自己的手,另一个我觉得我们都要与时俱进。不要说因为你不擅长,你就骂别人不好。你也去试试嘛,能不能HOLD住读者。写小文章,我也有坚持,我不写时文,不写八卦,当然主要我也没耐写那个。我也不搞纯粹的鸡汤,就是写一些我自己领悟的东西,一点一滴,很诚实。我大概粉丝也就一万五,打开率4000多。看到别人粉丝100万,也会羡慕,但是在这种动摇中,还是要有坚持。另外,也要承认,确实也搞不过人家。就这样,挺好的。

读品:《泡沫集》一版再版,有没有想过,它为什么受欢迎?

张欣:完全没想到这部书会火,因为都是些小文章。我当时写的时候,一个想法是,不要空泛,尽量贴着地,沉下来,像跟人闲聊一样。事情过去以后,有些内容细节,其实我自己都记不起来了。为什么受欢迎?可能是读者觉得它有实用价值。在快节奏的年代,每个人都需要一些心灵抚慰。但是一些大部头,可能没时间看,就会借助一些小文章。

读品:最近有什么写作计划?

张欣:想写一个旧广州的故事,旧人旧事。觉得难度特别大,但还是想挑战一下自己。不写家族恩怨,大传奇,一百年的那种,而是从小的切口进入,写人的故事,相对而言波澜不惊的那种。

大读家

读书人,写作者
与他们的思想现场